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6年12月12 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,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 持股计划(草案)及摘要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 的指导意见》(以下简称"《指导意见》")要求,现将该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公告如下:

截至2017年3月9日,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,共计购买本 公司股票20,618,035股,占公司总股本1.65%,成交金额为人民币396,291,114.82 元,成交均价为19.22元/股。

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公司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,锁定期为2017年3月11 日至2018年3月10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一日

